

彰化縣立彰興國中 114 年英語能力競賽實施辦法

壹、主 旨：為提高學生英語能力，培養英語學習興趣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貳、報名日期：114 年 11 月 22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前，請將報名表填妥送交教務處教學組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七、九年級朗讀比賽—**各班請派一名選手參賽(若班級內有參加過縣賽的選手，可再增加一位)**；八年級演說比賽—**自由報名參加，每班至多 2 位。**

肆、比賽報到時間：

1. 七年級朗讀比賽：12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13:05 二樓語文藝術中心報到。

2. 八年級演說比賽：12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13:05 三樓會議室報到。

3. 九年級朗讀比賽：12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13:05 四樓視聽教室報到。

伍、比賽方式：

1. 八年級演說比賽：講題事先公布並抽定比賽順序。

比賽時間 3 分鐘，2 分 30 秒時第一次按鈴，滿 3 分鐘時第二次按鈴。

2. 七、九年級朗讀比賽：朗讀文章事先公佈並抽定比賽順序，比賽前 6 分鐘當場親自抽定（3 選 1），比賽時間 3 分鐘。

陸、比賽期間若發生參賽者違反比賽規則、作弊、與他人交談、作答超出規定時間或利用不正當手段參加比賽等情事，經監試教師發現後，即喪失參賽資格。

柒、獎勵方式：

1. 各年級錄取前六名（第一名 1 人、第二名 1 人、第三名 1 人、第四名 1 人、第五名 1 人、第六名 1 人），並頒發獎狀及獎品，以茲鼓勵。錄取同學將優先入選為全縣英語文競賽之培訓選手。

2. 各年級獲獎同學記嘉獎兩次以茲鼓勵，其餘參賽同學記嘉獎乙次以茲鼓勵。

捌、本辦法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亦同。

———報名表，最慢於【11/18(二)中午前】繳回教學組———

彰興國中 114 學年度英語能力競賽報名表

( : 月 五日中午前繳回教學組)

班級	座號	姓名

★英語教師簽名：_____

★導師簽名：_____